

萬有文庫

種百七集二第

王雲五主編

本卷八十二百二修重曆萬
典會明
(四)

修重等行時申

商務印書館發行

本卷八十二百二修重曆萬

典會明

(四)

修重等行時申

書叢本基學國

明會典卷之十三

吏部十二

【朝覲考察】

洪武初外官每年一朝二十九年始定以辰戌丑未年爲朝覲之期。朝畢吏部會同都察院考察奏請定奪其存留者引至御前刑部及科道官各露章彈劾責以怠職來朝官皆免冠伏候上命既宥還任各賜勅一道以申戒飭若廉能卓異貪酷異常則又有旌別之典以示勸懲具載于後其有不時考察及每年開報考語皆爲黜陟之地故附列焉。凡外官三年朝覲洪武十七年令天下諸司官吏來朝明年正旦各造事蹟文冊仍畫土地人民圖本如期至京○又令布政司按察司官來朝將所屬官員考過堪用不堪名數親自奏聞直隸府州同○二十六年定各布政司、按察司、鹽運司、府、州、縣及土官衙門流官等衙門官一員帶首領官吏各一員名理問所官一員照依到任須知依式對款攢造文冊及將原領勅諭諸司職掌內事蹟文簿具本親齋奏繳以憑考覈各衙門先儘正官正官到任日淺佐貳官到任日久必先佐貳官來若係裁革未及二十里長州縣止設正官首領官各一員去處止令首領官吏來朝其程途遠近各量里路比照行人馳驛日期起程本衙門速將起程月日申部遠者不許過期近者不許預先離職俱限當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到京其來朝官員服色俱照品級花樣務要新鮮潔淨俱各自備腳力不許馳

驛及指此爲由科擾於民○正德九年令朝覲官各陳地方利病及處置方略吏部行各該衙門斟酌會議奏請施行○嘉靖八年令來朝官員各陳地方民情利弊因革事宜開送二司官二司官取其可用者類送吏部都察院看議奏請

凡朝覲官考察宣德七年令吏部同都察院考察在外方面有司官昏懦不立貪暴無厭者具奏罷黜○弘治六年令朝覲之年先期行文布按二司考合屬巡撫巡按考方面年終具奏行各該衙門立案待來朝之日詳審考察如有不公許其申理其科道官必待吏部考察後有失當方許指名糾劾○八年奏准各處巡撫官當朝覲之年具所屬不職官員揭帖密報吏部止據見任不謹事蹟不許追論素行其開報官員若愛憎任情議擬不當吏部都察院并科道官指實劾奏罪坐所由○嘉靖十六年以考察全據考語未免失實令吏部都察院先事秉公查訪旌別黜陟○二十二年題准朝覲考察預行各該撫按官將三年內所屬大小官員不分陞調考滿丁憂起送緣事在逃等項凡係廉勤公謹及貪酷罷軟不謹老疾才力不及者各手注考語密封送部以憑考察務要賢否明白去留可據如毀譽任情是非淆亂及枝詞蔓語自相矛盾者聽本部都察院指實參奏○二十五年令部院嚴加查訪如有貪酷實跡者不拘曾經撫院旌舉俱要開奏罷黜○隆慶四年題准已經考察閒住復朦朧在任日久行巡按御史擒拏問罪冒支俸糧追出還官○萬歷元年題准今後考察凡方面已陞京堂者止聽兩京科道官論劾各撫按官不

得一槩參論

凡考察降黜等第。宣德五年令貪汙者發邊衛充軍。老疾鄙猥者爲民。○天順四年令老疾者致仕。罷軟者冠帶閒住。有贓者發原籍爲民。○後分爲四等。年老有疾者致仕。罷軟無爲。素行不謹者冠帶閒住。貪酷。并在逃者爲民。才力不及者斟酌對品改調。○嘉靖二年題准。方面知府正官考才力不及者照京官不及降調例。不許止議調簡。○隆慶四年題准。考察官員不分方面有司。若才力不勝繁劇。猶堪以原職調用者擬調簡僻地方。若原非繁劇。不堪以原職調用者擬調閒散衙門。其跡涉瑕疵。尙未大著者擬降級。或才力不宜有司。文學猶堪造士者擬改教。若先經調簡再考不及者。卽擬罷軟。仍咨行各撫按官以後論劾不及官員悉照前款明白考注。以憑議覆。不許只爲含糊降調之說。○萬曆十年議准。先曾調用官員再考不及者。查果才力綿弱。卽照罷軟例閒住。如以別事議調。才力尙有可用。仍照不及例酌量改降。○十三年議准。致仕官員有志甘恬退。爲親告休者。不得復入考察。

凡朝覲官旌別。洪武十一年令察其言行功能第爲三等。稱職而無過者爲上。賜坐而宴。有過而稱職者爲中。宴而不坐。有過而不稱職者爲下。不預宴。序立於門。宴者出然後退。○正德十年令朝覲官員廉能著稱。治行超卓者賞衣一襲。鈔百錠。仍賜宴於禮部。○天順四年令朝覲官賢能卓異者。賜宴及衣如例。○正德十四年令考察存留官員內有才行兼優。政蹟顯著。及守己廉潔人無間言者。各行各撫按官買辦

綵幣羊酒齎獎，仍不次擢用。○嘉靖八年，令吏部將賢能官員分別等第奏聞，優等官員查照舊例奏請宴賞，給與誥勅。○隆慶五年奏准，吏部考察畢，訪廉能貪殘之甚者，各數人疏聞，其廉能者照例宴賞，貪殘者革職爲民，仍行各該巡按御史提問具奏。○萬曆二年，令吏部都察院凡來朝官員有廉能超衆者，查實具奏引至御前面加獎賞，仍賜宴於禮部。其貪酷異常者著錦衣衛拏送法司問罪，不應朝者著各該巡按御史提問。○五年令廉能卓異者紀錄擢用，貪酷異常者各巡按御史提問追贓具奏。

凡邊遠及有事地方免朝覲。洪武十七年令雲南遠在邊鄙特免來朝。○正統九年令廣西臨邊縣分係裁減衙門免來朝，其須知文冊府州縣類進。○成化五年奏准雲南長官司免來朝，州縣裁減去處止該吏一名齎文隨司府州縣官員進繳，其各府首領官遇邊務差占亦免來朝。○弘治十六年奏准陝西洮河西寧茶馬司大使等官俱免止令該吏齎冊應朝。○正德八年令各處被災被兵地方許撫按官預先勘實具奏免其正官朝覲，若有科斂害民者仍許提問劾奏。○隆慶四年題准兩廣見在用兵要查某處事勢危急及各省地方果有災傷賊情事勢重大正官必不可缺者量畱數員料理其一切零賊小災及兩廣不用兵郡縣俱要責令依期入覲。

凡應朝大小官員陞調外任嘉靖二十五年奏准不問已未領憑俱要到部聽候考察事畢改給憑限赴任達者參奏罷職。

凡應朝不到官員係堪存畱人數患病者查實准令復任丁憂者查明准令守制其不係患病丁憂者以逃論○嘉靖二十五年題准方面等官應朝逃回者行各撫按備查因何事故如有贓私實跡嚴行本處官司提問追贓照依律例從重問擬○萬曆十三年題准凡官員棄職回籍若情有可原事無規避曾經申請奏報稽遲不得已而始去者撫按官遇大計之時止坐以擅離之罪另本論斥另文革職不必類入考察數內槩坐以逃其新選新陞輒棄官不任者查無觀望規避重情止照過違憑限事例革職閒住亦不得槩以逃論

凡朝覲官員回任各查照水程定立限期如違限一月之上者問罪兩月之上者送部別用三月之上者罷職不敍監司容隱不舉者同罪○萬曆七年題准違限一月之上問罪三月之上送部別用半年之上罷職不敍

凡外官不時考察洪武六年令監察御史及按察司察舉有無過犯具奏黜陟○永樂元年令府州縣官到任半年以上者巡按御史按察司察其能否廉貪實跡具奏○宣德七年令各處巡撫侍郎同巡按御史考察方面官仍同方面官考察州縣官直隸府州縣從巡按御史考察○十年令直隸府州縣從吏部差官及巡按御史考察各布政司府州縣從布政司及巡按御史考察其布按二司堂上官從吏部都察院考察屬官從巡按御史按察司考察○景泰七年令巡撫巡按會同按察司堂上官考察府州縣官其

布按二司官聽撫按考察。○弘治八年奏准。各處巡撫巡按會同從公考察。布按二司。并直隸府州縣各鹽運司行太僕寺苑馬寺等官賢否。如無巡撫。巡按會同清軍或巡鹽考察。如俱無。巡按自行考察。其布政司按察司及分巡分守。并知府知州知縣。并司寺正官各訪所屬官員賢否。開揭貼送巡撫巡按。以憑稽考。○嘉靖十九年題准。今後撫按官於六品以下有司貪酷不法者。許徑自拏問。不待劾奏。

凡每年開報考語。嘉靖十三年奏准。每遇年終。各府州縣將佐貳首領屬官。并衛所首領官。守巡道將本道屬官。布按二司掌印官。將各佐貳首領。并府堂上官。州縣正官。填注賢否考語。揭帖印封。送本布政司類齊。嚴限送部查考。若二司官進表。各該守巡司府照前查造。揭帖印封。送進表官親遞。進表官不必將通省官槩報考語。巡按任滿。巡撫年終。將所屬大小官填注考語。揭帖送部。其考語俱要自行體訪。如有雷同含糊。作惡偏私。本部參奏治罪。○萬曆十年令。各處衛所巡檢司官係關兩處隔越者。該管上司注考。

【京官考察】【王府官附】

國家定制內外官考滿之外。復有考察。外官考察詳見朝覲。其京官考察舊無常期。定以六年。自弘治間始。又有因事而間行者。今具列焉。

凡京官考察。正統元年奏准。兩京各衙門屬官首領官從本衙門堂上官考察。如有不才及老疾者。吏部

驗實具奏定奪。○天順八年奏准，每十年一次舉行，不拘見任帶俸丁憂公差養病省祭等項，俱公同本衙門堂上官考察。○成化四年，令京官五品以下吏部會同都察院及各堂上掌印官公同考察。○弘治十七年奏准，每六年一次舉行。○嘉靖二十四年奏准，各衙門所屬官員六年之內未經考察者，不拘陞遷見任行各堂上官開注事蹟揭帖親攜赴部，以憑參酌去留。如有遺漏，聽科道連名糾劾。○三十年題准，例該考察年著以二月內舉行，將堂上五品及所屬五品以下見任住俸公差丁憂養病侍親給假及行查未報，并六年内陞任未經考察等項官員備開腳色，務在三月以內先送本部查收約會考察。○隆慶元年議准，先期三月，吏部并南京吏部咨劄各衙門堂上掌印官將所屬但在應考數內者，查取考語，務要或賢或否，明注實跡，類送部院以憑面議酌處。○萬曆十三年題准，京外官三六年正考之後，不得妄請閨考。

凡京堂官自陳成化四年，令兩京文職堂上官曾經科道糾劾，及年老不堪任事，才德不稱職者，各自陳致仕取自上裁。

凡京堂五品以下官成化十三年議准，在京各衙門五品以下堂上官吏部會官一體考察。○弘治七年，令翰林院學士免考。○正德十六年題准，詹事府坊局五品以下官照例考察，學士照例免考，仍會同考察。○嘉靖六年題准，各衙門堂上五品以下官照成化以來節年舊例考察，詹事府坊局等官照正德

十六年例考察學士免考令自陳。

凡翰林院講讀以下官，并內閣書辦四夷館譯字各帶俸官成化四年令本院學士會同內閣考察○弘治元年令吏部會同翰林院掌印官考察。

凡六科給事中成化十三年令吏部會官考察○嘉靖六年奏准兩京科道官有相應黜調考察遺漏者互相糾舉○十七年令停科道互糾仍聽部院從公考察。

凡欽天監文華武英二殿各辦事中書等官御用監等監各項匠作官舊例俱先期乞恩免考○嘉靖二十四年奏准欽天監官免考○隆慶三年題准文華武英二殿各辦事官通行考察惟欽天監御用監等官照舊免考。

凡太醫院官弘治十七年令太醫院官不必考察○十八年奏准太醫院官從吏部會官考察○嘉靖二十四年奏准太醫院官照例考察。

凡國子監官正統元年奏准從禮部尚書及祭酒司業公同考察如無學行者送部別用今亦從吏部都察院考察。

凡兩京府縣官弘治十七年奏准順天府治中通判等官俱從京官六次考察京縣官仍令撫按官開報賢否○正德六年奏准應天府治中以下順天府經歷以下宛平大興上元江寧四縣俱從京官例

考察。○嘉靖三十年題准南京吏部都察院遇京官六年考察之期，將應天府并上元江寧二縣隨同南京官員考察，其所屬在外句容等縣，每於三年朝覲之期，本府堂上官帶領赴京聽候部院考察，如通州良鄉等州縣例。

凡上林苑監官正德六年奏准從京官例考察，凡考察降黜等第，景泰三年令各部屬才力不勝者降典史老疾者冠帶致仕。○成化四年令年老無爲貪淫酷暴者革職。○後分爲四等，年老有疾者致仕，貪者爲民不謹者冠帶閒住，淫躁淺露才力不及者俱降一級調外任。遂爲定例

王府官

凡王府官舊不考察，嘉靖元年題准除典儀典膳奉祠教授等官照舊不考外，其長史審理紀善若有撥置妄爲及不能鈐束府中官屬旗校人等者，許各該撫按官於考察京官之年開具實跡奏請定奪。○隆慶三年題准除良醫典樂引禮舍人原無陞補者照舊不考外，其護衛首領典簿典膳奉祠典寶典儀工正教授及郡王教授典膳等官務與長史審理紀善一體查覈，有老疾不謹及占缺年深者，各該撫按官開奏。○五年題准長史有貪肆者不必候六年考察，許不時參劾以憑懲治。○萬曆十年議准撫按官於長史以下賢否嚴訪實跡，巡撫於年終巡按於復命各造冊送部，不檢者參處，有愛惜名節者於王府員缺遞陞左長史保陞服俸。

考察通例

凡內外官遇該考察有央求勢要囑託者。卽以不謹黜退。

凡考察有誣枉者。天順八年令部院會同內閣考察在京五品以下文職。并在外布按二司官有不公者。許科道官指實劾奏。南京考察不公者。許南京科道官劾奏。○嘉靖六年令朝覲考退官員果有執法被誣奪職。許大臣言官卽時論辯。吏部查訪可否。具奏定奪。

凡考察官員奏辯弘治八年奏准。若被黜官員有不服考察撫拾妄奏者。發遣爲民。○嘉靖二十四年奏准。各衙門黜退降調官員不許在京潛住。造言生事。撫拾妄奏違者不分有無冠帶俱發口外爲民。

【舉劾】

舊制在外官員有旌異保留糾劾之例。今撫按官皆得行之所至地方又有不時論劾。有復命舉劾歷年事例不同。故備著之。

凡有司舉奏旌異洪武四年令監察御史接察司官巡歷去處。但有守法奉公廉能昭著者。隨卽舉聞。○宣德十年詔府州縣官公正能恤民者。親臨上司宜以禮待。仍具政蹟奏聞。以憑旌擢。○弘治六年奏准。各處撫按并布按二司遇府州縣官才行俱優者。無分歲貢吏員出身一體保舉五品以上官員。果有才德出衆者。開報吏部奏請定奪。○九年奏准在外布按二司府州縣等官及教官有政蹟才行者。並

許撫按奏舉。○十八年奏准。凡天下諸司官員才行超卓者。撫按官從公訪舉。待後朝覲日。照例旌獎。以勵庶官。○嘉靖元年。勅撫按官各屬官。但有誠心愛民者。雖雜流出身。一體旌獎。

凡有司任滿保留。宣德八年奏准。在外官員九年考滿。有保留者。行所屬布政司。按察司及直隸巡按巡撫官覆勘。○天順元年奏准。有司官員政蹟顯著。能得民心者。考滿去後。許所屬人民赴巡按御史處保留。御史仍會各該上司覆勘。卽與奏聞。以憑旌異陞用。若有作弊妄保者。罪坐所由。

凡撫按舉劾有司。成化七年奏准。有司官必待三年六年政蹟卓異。方許薦舉。仍令吏部先察舉主。舉者廉卽用其人。不必覆勘。舉者非人。雖有政蹟。亦必覆勘。○正德十一年。令有司歷任二年之上。果有卓異政蹟。方許撫按薦舉。贓濫連坐。○嘉靖九年題准。撫按薦舉官員。須歷任年深。政蹟卓異。方許舉奏。若有不公。及所舉之人。或以貪酷等項問革。吏部舉奏連坐。○十一年題准。朝覲年分考察既畢。備查被黜方面有司官員。追究所舉。巡按御史四人以上。革職閒住。二人以上降一級調外任。一人罰俸半年。○嘉靖十七年詔。撫按官有濫舉。市恩及賢否。倒置舉劾異同者。該科不行糾奏。一體究治。○二十一年題准。撫按官不許將陞遷任淺。及去任久者。一槩薦舉。仍通行直隸各府浙江等按察司。每年終將撫按及別差御史獎勸過官員批詞造冊送部。查所薦劾并開報考語。或一人自相抵牾。或彼此薦劾不同。考語賢否各異。題調勘實。罪其誣者。○四十一年題准。如有被劾考察革任致仕。聽勘聽調等項。撫按官不許更行。

舉劾如違參究仍將奏詞立案。○四十三年議准養病丁憂陞遷去任官員撫按若有舉無劾聽吏部一體查究。○四十五年議准撫按官在地方未及半年丁憂養病者俱不許一槩舉劾。○隆慶六年題准今後各撫按衙門糾劾庶官擬爲民者必述其貪酷之實擬閒住者必述其不謹罷軟之實擬致仕者必述其老疾之實擬降調改教者必述其行止未虧不宜繁劇之實應提問者不得止論罷官已經降調者不得再論不及如有仍前議擬失當者聽本部參究。○萬曆十年議准撫按官被論不拘罷降勘調聽用及丁憂雖係半年之上不許舉劾若遇考察年近撫按止有一員見在而見在復有丁憂被論者不在此例。○又議准撫按官舉劾應會同者照例會同如果獨見甚真即從直具奏不必以異同爲嫌。○十一年令撫按官復命論劾到部不分考察年分即與題覆若考察將近不必又行不時論劾。○十三年題准撫按參奏所屬官員法當提問者先擬革職俟得旨後擬議奏聞不得先擬爲民而後行提問。

凡總督官及中差御史舉劾嘉靖二十三年令只於專職所屬論列不許一槩濫及。○二十五年題准中差御史舉劾官員內係專屬者量爲查覆其餘仍候撫按奏到之日參酌相同一併題請。○二十六年令總督都御史并中差御史所劾吏部查訪相同即與題覆不必候撫按奏到。○三十八年令中差御史止許舉劾本差事內官員如違參治。

凡巡視五城御史舉劾嘉靖四十年題准將兵馬等官每歲終會本舉劾。○四十三年題准南京五城兵

馬照在京事體行。○隆慶四年題准。今後兩京五城兵馬司官歲終舉劾不必行。只令各城御史差滿備造考語送部院以憑查考。○萬曆五年題准。五城兵馬歲終仍會本舉劾。○六年題准。五城兵馬于歲終舉劾之外。如有貪酷顯著壞法殃民者。仍不時參劾。

凡論劾查勘。隆慶二年令各撫按官都著嚴察奸貪。訪有實跡者。不論官職崇卑。遵依律例追贓治罪。虧枉者亦許從實辯雪。但有容奸撓法著科道官指實參劾。○萬曆四年令各撫按官或以風聞論劾奉旨。查勘務要虛心從公問擬。不許偏執成說。及以出身資格任意低昂致枉公論。○十一年令部院奉旨立限務查道里遠近酌量定擬其追徵錢糧緝捕盜賊及隔別地方人犯勢難速結者方准奏明改限。

【致仕】

國初官員凡以禮致仕者與見任同。朝廷待以優禮又有陞秩給俸賜勅之典。其後大臣致仕或給驛還鄉。或命有司歲撥人夫月給食米有差。其尤寵異者或賜勅或加賜白金文綺。或又官其子孫皆特恩云。職掌舊屬勳司。今改歸此。

洪武元年令凡內外大小官員年七十者聽令致仕。其有特旨選用者不拘此例。○十三年令文武官六十以上者皆聽致仕。○二十六年定凡官員年七十以上若果精神昏倦許令親身赴京面奏如准吏部查照相同方許去官離職。○弘治四年奏准自願告退官員不分年歲俱令致仕。

凡兩京大臣乞休照例題覆致仕。如年力未衰者擬令回籍調理。病痊起用或令在任調理。

凡內外文武官年老致仕者洪武十二年令三品以上仍舊四品以下者各陞一等給與誥勅其歷事未及三年及爲事降用或工役屯種取到者依本等職事致仕不給誥勅○永樂十九年詔文武官七十以上不能治事者許明白具奏放回致仕若無子嗣孤獨不能自存者有司月給米二石終其身○宣德十年詔文武官年未及七十老疾不能任事者皆令冠帶致仕免其雜泛差徭○成化二十二年詔在京文職以禮致仕者五品以上年及七十進散官一階其中廉貧不能自存衆所共知者有司歲給米四石。

凡考滿官員告致仕者九年考稱無過陞二級致仕不稱有過以原職致仕○成化四年詔聽選官員九年考滿該陞用者年力衰邁不能任事照該陞品級給與散官致仕○十一年詔給由考稱該陞及冠帶未任聽選官員有家貧親老衰病等項願告致仕者授以應該陞除職名以榮其身○弘治十一年題准兩京五品以下官乞致仕者本部查其曾經三六年考滿稱職擬陞相應職銜具奏令其致仕不稱者仍照原職致仕○十五年奏准在外衙門七品以上官有三年或六年曾經到部考稱及任內曾有旌異例該陞擢自願致仕者本部擬陞職銜或加散官服色令其致仕如左布政使無官司陞者另行奏請定奪○嘉靖十年題准內外官願告致仕者京官部院考稱職外官撫按有旌異及無所規避者方許陞職如考語含糊僅保無過雖歷三年六年考滿止以原官致仕○四十三年議准王親布政使乞休查係三年

之外致仕者准以正二品初授散官六年之外致仕者准以正二品加授散官○四十四年議准各衙門乞休官員如果勞績久著輿論僉孚者照進階陞職例如尋常守官謹願無過者照原職例或晚節不終有所規避者止令冠帶閒住不准致仕

凡大小官員陞遷未到任告致仕者嘉靖十年奏准只以原職致仕○萬曆十一年題准在外官員中途患病願告致仕者許令差人自奏先行准覆後行撫按官查覈有詐託者徑自參究○十二年題准京官陞外職告病者以原任京官致仕外官陞京職告病者止以原任外官致仕陞授長史者以新銜致仕○十三年題准陞除未任及公差考滿官員在於原籍官司告乞致仕者查驗文憑執照明白卽與轉申上司達之撫按應題請者照例題請應報缺者類本報缺毋以官非統屬故有留難

凡兩京考察被劾聽降聽調官奏要以原職致仕者聽外官朝覲來京考察不及調用改敎官員告乞以原職致仕者取結類題

凡王府官弘治十五年題准各府長史等官但有年踰七十不肯告老或未及七十有病願告致仕者該府徑自具奏照依詔書恩例俱加陞本府相應官員職銜行令致仕如無職銜可陞者授以該陞品級散官致仕○嘉靖十二年題准王府長史等官今後非眞能輔導有功賢能可錄者不許請加服色品級其曾經提問有過者雖歷有年俸止照原銜供職衰老者只著致仕○萬曆九年題准王府各官不拘見任

候缺巡按御史查其年六十五至七十八十歲以上納銀人員歷任十年以上原由醫士樂舞生廚役出身歷任二十年以上悉令致仕。

【事故】

官員事故諸司職掌所列有極刑老疾紀錄行止今按而次之。

凡在京及在外衙門官吏家屬于犯極刑者洪武二十六年定除總麻疎遠異姓親屬外其小功以上親例合迴避務要開寫爲因何事得何罪名係何衙門取問處決實迹親身赴京陳告行移原籍及任所并原取問衙門照勘取具官吏里鄰結狀并宗支圖本及任所官吏保結明白定擬奏准方許去官離職○後令官吏有小功以上親屬干犯極刑者官於邊遠敘用吏發邊遠衙門永充吏役○永樂元年令極刑家屬官有才能本部明白具奏不拘例用○宣德七年令犯罪典刑者除謀反大逆外若屢經赦宥其子孫果有才行文學聽保舉選用以上極刑

凡內外官吏自告老疾者洪武二十六年定劄付太醫院轉行惠民局委官相視分別堪與不堪醫治明白具奏取自上裁如不堪醫治奏放爲民如急難醫治具奏放回原籍調理痊可之日赴部聽用○正統四年奏准年老廢疾官員驗實取具同僚官醫保結備申定奪○成化三年奏准內外文武官員患病三個月之上俸糧截日住支○弘治四年題准凡告老疾官員年五十五歲以上者冠帶致仕未及五十五歲者冠帶閒住考滿官員到部但年六

十五以上不得取選。

凡京官患病嘉靖六年令京官告病者吏部查驗的實照例放回若託故詐病扶同保勘及病痊不赴任者一體罷職○隆慶五年奏准京官患病先呈本衙門掌印官查勘的確取具同鄉同僚官結狀代奏方准題覆○萬曆元年奏准凡京官中途養病及先養病在籍未痊者須所在與原籍撫按官覈實具奏方與准理○十年題准京官告病三年限滿又稱患病者不拘在籍在途行所在撫按官查勘如有詐託據實參處○十一年題准京官患病危篤不能久待者掌印官勘實卽與代奏不拘注門籍三月○十三年題准京官再奏養病者准與題覆再告違限者雖起文在三年之內亦不准理徑行參究若請告至三止許告休不許轉假如有材難終棄者致仕之後聽撫按科道從公薦舉起用○凡各邊督撫兵備等官患病隆慶三年奏准不許自奏聽巡按御史勘明轉奏如有託疾避難者該科及巡按御史參奏處治

凡出差御史患病天順二年令御史不許養病省親○成化二年令御史久病勘實許還籍調理○嘉靖七年令各處御史有告病者該部查勘是實方准放回若係推避就令致仕○八年令御史養病三年以上者革職冠帶閒住○二十一年題准巡按并別差御史如果患病不支許地方官具實奏聞不許徑自具奏○二十七年令巡按御史告病巡撫官代奏者不准著回道自行具奏聽勘○三十三年題准御史在差患病有撫按官代奏者仍准回籍調理○萬曆六年令巡按御史養病巡撫官代題者行都察院勘

實咨部方准題覆

凡五城兵馬患病舊例致仕。隆慶五年奏准照序班例不分正副指揮俱准養病痊日起文赴部。

凡進士患病弘治十五年奏准令在京調理兩月未痊行太醫院診視是實各出具辦事衙門官員同辦事進士及醫士保結方許放回調理。○萬曆二年題准今後進士有疾在京調理三月之後如果真病令各該辦事衙門掌印官親自驗實方與具題。

凡京官陞外告病隆慶二年議准患病在先推陞在後比外官已到任者不同准令回籍養病痊日起文赴部。○五年題准今後京官陞外告病乞休者俱令致仕不許病痊起用。

凡京官進士養病違限舊例延至三年之外起送赴部者革職若到部雖在三年之外起文尚在三年之內具奏定奪。○嘉靖八年議准各官養病限內丁憂及起文在三年之內者與違限情似不同進士未經受職亦難與各官槩論許吏部催取聽選。○十二年令以後進士養病但違限三年以上者一體查革。○隆慶四年題准但到部在三年之外者不論起文日期俱照違限革職其三年赴部而又稱中途患病者照有疾例致仕。○六年題准養病官員起文在三年之內到部在三年之外者該司查驗果有本處官司印信保結照例收選。

凡外官患病洪武間令在外大小官員不許養病。○成化六年奏准各處撫按官遇有司府州縣官告稱

老疾者依例放回原籍俱類奏作缺。○嘉靖四年令有假託養病致仕者不准方面年六十以上方准致仕外官有不奏棄官及奏不候命而去者該部科道及撫按官糾舉。○二十二年奏准外官在任患病務由撫按官題允查明方許回籍如不候擅回者革職爲民同僚官一併治罪。○萬曆三年令外官有疾照例致仕不許撫按官更爲議調以啓規避。○九年題准倉官巡檢考滿及在籍服闋呈告起送者撫按官查已老疾不堪即令致仕。

凡外官陞京職未任患病隆慶五年議准行彼處撫按勘實放回調理以上老疾

凡內外官員過名洪武九年令諸司正佐首領雜職官犯公私罪處笞者贖應徒流杖者紀錄每歲一考。歲終布政司呈中書省監察御史按察司呈御史臺俱送吏部紀錄。○二十六年定在京在外見任官員但係兵刑等部都察院等衙門因事提問問過應有的決紀錄公私過名開咨吏部於紀錄文冊內明白附寫候九年通考以憑黜陟其有司官員三年考滿給由到部供報任內公私過名於冊內比查有隱匿不報者議擬具奏送法司問罪其上司未行知會紀錄罪名另行抄錄。○弘治元年奏准內外各衙門問過官吏公私過名及罰俸等項年終造冊類繳本部以憑稽考。○十八年詔給由官吏紀錄過名悉與除免照例陞用收考。○嘉靖二十一年題准考滿官員起文之日類多隱匿過名冒報功蹟希圖陞用兩考吏役初參陞參轉參頂補丁憂接喪緣事復役問革等項尤多隱詐行各該巡按御史遵照舊例將紀錄

過名、教官功蹟、民情吏役三冊。督行按屬掌印官備查明白類造，年終差人齎繳到部。

以上紀錄

凡內外官員行止。洪武二十六年定在京及在外府州縣官員除授之時，投報供狀當卽於簿內附寫歷任腳色始末緣由，或任內調除如有事故，開附行止以憑稽考。

【訪舉】

國初令有司保舉人材，卽古鄉舉里選遺意。累朝詔令亦間及之。今雖未盡施行，亦存其槩。洪武元年詔懷才抱德之士所在官司用心詢訪，具實申達，以憑禮聘。蒙古色目人果有才能，一體擢用。○十七年令知州知縣等官會同境內耆宿長者訪求德行聲名著於州里之人，先從鄰里保舉有司再驗言貌書判，方許進呈。若不行公同精選者，坐以重罪。○二十六年定凡各府州縣每歲於所轄隅廂鄉都內拔選容止端謹無過人材一名，申送布政司考覈，轉行按察司覆考，堪充歲貢，開坐考過詞語，差人送部應有賢良方正及山林巖穴隱逸之士，并通曉經書儒士秀才孝廉者俱各訪求到官審無過犯違礙，不拘名數，差人伴送到部，或內外官員人等薦舉人材秀才，卽便行移原籍官司起取赴部，如儒士秀才出題考試，果否通經，賢良隱逸等項人材量其才能定其高下，仍取本戶丁糧數目作何營生，及戶內有無雜役事故，供結明白，然後發送選部選用。如將鄙陋不堪之人，一槩朦朧濫舉，原舉官吏依貢舉非其人律問罪。○三十五年詔有司詢訪隱逸以禮敦請赴京量才擢用，其有志尚閒逸不願出仕者具名來奏。○永樂

十三年詔軍民之中有懷才抱德堪爲任用者許諸人薦舉官司以禮遣送赴京○洪熙元年詔民間有行已廉正才堪撫字者經明行修可充教職者許見任官具實保舉○宣德七年詔所在有司官訪文學才行出衆之士自二十五歲以上者又令中外文武官訪軍民中智謀才勇精於武略者各保舉赴京選用○八年詔各布政司按察司府州縣官連名舉保賢良方正一人起送吏部○正統十四年詔各處舉到儒士照永樂年間事例送翰林院嚴加考試選用不中者發原籍爲民○景泰元年詔司府州縣正官及風憲官舉保懷才抱德及通今博古文章超卓名行相稱之人赴京考用不許濫舉○天順元年詔處士中有學貫天人材堪經濟隱居高蹈不求聞達者所司具實奏聞○五年令天下有才兼文武或學行異等或謀勇出衆者許所在官司具奏以憑徵用○弘治十一年令府州縣正官保舉山林隱逸之士懷才抱德經明行修衆所推服者從巡按及布按二司官覈實奏送吏部量才擢用如所舉不當保勘官員一體參究○隆慶三年題准舉人中如有孝友睦姻名實相孚不分已未坐監許撫按官會薦遇有兩京博士等缺酌量推用

南京吏部建置見吏部官制

文選清吏司

凡南京六部等衙門堂上正佐官皆缺洪武永樂以來委給事中郎中等官署掌印信○弘治十二年奏

准如吏戶禮兵工五部及通政司缺就於各衙門堂上官內推舉一員署掌仍將推舉過職名奏聞

凡南京各衙門新除復任官員吏部咨開職名到部各取到任日期并各衙門繳到各官文憑收候年終類繳吏部如遇丁憂者先行咨繳

凡南京大小衙門陞轉丁憂事故等項官員作缺到部類咨吏部

凡南京各道御史有缺吏部咨送試職理刑等官到部轉咨南京都察院分撥各道取到院日期咨吏部至試職理刑滿日本院考過移文本部咨送吏部奏請實授

凡南京各衙門官員奏行給假省親本部劄送應天府給引定限回任若違限一年半以上本部暫令到任管事具奏請旨照例送問

凡南京各衙門官吏告送幼子還鄉行勘明白定限送應天府給引照回

凡南京法司送到還職官員係在京所屬送原衙門復任直隸所屬具揭帖赴南京吏科填給文憑復任日期繳報

凡南京坐監監生不願出仕者具告到部行本監查勘無礙照例擬授職名填注衙門給與散官奏令冠帶閒住

凡南京國子監呈送願就教職監生到部咨送吏部施行。

凡南京各衙門歷事監生舊例考過勤謹逐起差人具奏成化九年奏准本部案候每季通類具奏。凡南京各衙門寫本監生俱行本部轉行南京國子監取撥惟戶工二部徑自行取弘治三年奏准俱本部取撥轉送。

凡後湖查冊監生正德十二年題准三箇月滿日准作實歷其餘九個月於各衙門歷補。

凡南京五府六部等衙門知印有缺本部咨吏部請旨點撥到部轉送該衙門著役三年役滿到部咨送吏部考試同九年周歲考滿官類奏。

凡南京各衙門三考役滿吏典成化十一年詔免其赴京從本部照例考試中式者就令冠帶辦事不中者徑發爲民○二十三年詔考試不中者給與冠帶閒住。

凡本部每季考過三考吏典一等二等冠帶分撥各衙門辦事滿日從七品出身者起送吏部聽選其餘俱給引照回原籍省祭三等冠帶閒住每年類奏。

驗封清吏司

凡南京文職散官每年正月以裏通行各衙門取勘歷任親供應請初授陞授加授散官類咨吏部具奏給授。

凡民瘼事每年正月九月十一月三次通類勘合行十三布政司并南北直隸府州如有蝗蟲生發卽行撲滅毋貽民患

凡本部編置各布政司直隸府州勘合紙張底簿書填盡日復行編置

凡南京各衙門辦事吏典弘治十年奏准大小二石辦事半年大小一石并州所吏辦事一年方許實撥京考若缺多照例以次陞參

凡在京各衙門辦事已滿吏聽撥當該願告南京者吏部咨到本部收附撥簿與南京各衙門應撥當該吏相兼取用

凡南京各衙門老疾吏典行應天府撥醫看驗并告貧難者取同鄉人執結給引放回爲民

凡南京兵部三年一次差官清查軍冊嘉靖十九年題准南京吏部揀撥辦事吏十二名送用

稽勳清吏司

凡南京各衙門堂上官丁憂本部咨送吏部關領內府勘合其餘官員就送南京吏科關填勘合給與若辦事官吏監生俱送應天府給引照回守制按季開咨吏部并南京都察院轉行原籍官司查勘嘉靖十一年題准南京堂屬官俱於南京關領勘合

凡倉官聞父母喪盤糧交割明白戶部咨送方許關給勘合守制

凡當該辦事官吏攢典丁憂告有通狀者候各衙門起送前來別無違礙方許給引回籍守制凡起復官吏監生到部扣算聞喪服滿年月日比對相同其在京丁憂者查有類勘保結在卷辦事官監生付文選司吏付驗封司查無類勘保結者仍付該司暫撥行查在外丁憂吏典付考功司若有洗改咨批緊關字樣者送問

凡起復官吏批文經由本布政司係直隸府州縣者經由本管上司達者參問凡丁憂辦事官過限年久到部者羈候本司行查果無別項事故方許補辦

凡兩考役滿接喪丁憂服滿遷延三年之上不行起復者發爲民其未及三年者果有事故實跡各該衙門保結起送吏部查照定奪雖在三年之內起送過限到部者送問重歷

凡本部并南京太醫院官吏及南京行人司監生俸糧按月支放仍用手本將支過數目委官該吏赴南京戶科注銷

凡當該吏典患病一個月者勘實俸糧截日住支撥補名缺病痊仍送原役衙門收候參補若有奸懶託故者問發爲民

凡清理文職貼黃三年一次通行各衙門造冊類繳

考功清吏司

凡南京官員六年考察候吏部咨到南京吏部都察院照例會官考察徑自具題除自陳拾遺兩京事體相同其南京庶官拾遺者仍由吏部覆題

凡南京各衙門官員考滿到部舊例三年六年九年起送赴京應考覈者本部咨南京都察院考過咨送吏部覆考景泰元年奏准應考覈者從本部覆考連人咨送吏部○成化二十二年奏准六年者本部考覈類奏免其赴京

凡應天府所屬在外六縣縣官學官三年六年九年考滿俱本府考覈送本部咨送吏部

凡南直隸所屬司獄司稅課司局驛遞閘壩河泊等官三年六年考滿景泰元年奏准俱赴本部給由考覈復職行南京吏科填給文憑復任其牌冊差人類送吏部查考

凡南京各衙門願告致仕養病官員行勘明白具奏放回

凡各處兩考役滿吏典永業間定擬廣東廣西四川三布政司分隸本部○宣德十年奏准添撥江西南安贛州二府并郴州福建漳州泉州二府湖廣永州辰州寶慶三府及靖州○正統元年奏准添撥湖廣常德長沙衡州三府并武平守禦千戶所○正德元年奏准浙江江西湖廣福建四布政司蘇松二府兩考役滿吏起送赴部係布政司者三人同一咨批係府者二人同一批

申不許單人起送。

凡南京皇城四門及江北七倉攢典。嘉靖三年奏准。俱周歲考滿冠帶。仍發該倉守支盡絕。給引照回省祭。

明會典卷之十四 戶部一

戶部

尙書左右侍郎掌天下戶口田糧之政令。其屬初曰曰民部、度支部、曰金部、曰倉部。後改爲十三清吏司。曰浙江、江西、湖廣、福建、山東、山西、河南、陝西、四川、廣東、廣西、雲南、貴州。建置沿革詳見吏部官制中。

【十三司職掌】

浙江等十三司各設郎中、員外郎、主事分掌錢穀諸務。有註差者從吏部選授。有題差者疏名上請。有部差者本部劄委其限或三年或一年或一季而代。散見別款。其各司分轄萬曆三年議准以北直隸府州衛所歸併福建司。南直隸府州衛所歸併四川司。鹽政併山東司在外臨德諸倉併雲南司在內御馬象房等倉歸廣西司。崇文門及滸墅等關稅歸貴州司其在京衛分及各衙門分屬仍舊今備列于後。

浙江清吏司

分管

浙江布政司

浙江都司

帶管在京衙門及各倉

留守左衛

龍虎衛

義勇右衛

羽林右衛

應天衛

龍驤衛

康陵衛

神機營

義勇右衛倉

龍驤衛倉

康陵衛倉

舊有果勇營。嘉靖二十九年併五軍營內。舊管神武中衛。萬曆三年歸福建司。南京龍驤衛、龍虎衛、龍虎左衛、應天衛、羽林右衛、留守左衛、水軍左衛、直隸神武中衛歸四川司。

江西清吏司

分管

江西布政司

江西都司

帶管在京衙門及各倉

金吾左衛

金吾前衛

旗手衛

濟陽衛

金吾前衛倉

金吾後衛倉

旗手衛倉

濟陽衛倉

舊有振威營，嘉靖二十九年併五軍營內神機營左哨，併神機營內舊管河間府、河間衛、瀋陽中屯衛、大同中屯衛、滄州守禦千戶所。萬曆三年歸福建司應天府旗手衛、濟川衛、金吾左衛、金吾後衛、江淮衛、金吾前衛歸四川司。南贛鹽稅歸山東司。

湖廣清吏司

分管

湖廣布政司

湖廣都司

湖廣行都司後革

興都留守司

帶管在京衛門及各倉

羽林前衛

通州衛

豹韜衛

和陽衛

永陵衛

昭陵衛

國子監

教坊司

羽林前衛倉

通州衛倉

永陵衛倉

昭陵衛倉

舊有揚威營、五軍營左掖。嘉靖二十九年併五軍營內舊管太醫院。萬曆三年歸陝西司。南京豹韜衛、豹韜左衛、和陽衛直隸廣德州歸四川司。

福建清吏司

分管

福建布政司

福建都司

福建行都司

帶管在京衙門并各倉及直隸府州都司衛所并各倉

順天府

驍騎右衛

虎賁右衛

武成中衛

留守後衛

茂陵衛

通州右衛

燕山左衛

武驥左衛

武驥右衛倉
茂陵衛倉

燕山左衛倉

留守後衛倉
通州右衛倉

五軍營

巡捕營

勇士營

四衛營順天府及巡捕以下三營俱萬曆三年歸本司

永平府

保定府

河間府

順德府

廣平府

通州左衛

神武中衛

大名府

涿鹿衛

東勝左衛

河間衛

興州中屯衛

開平中屯衛

定邊衛

真定衛

山海衛

鎮朔衛

盧龍衛

薊州衛

天津左衛

保定後衛

營州左屯衛

保定中衛

天津右衛

保定右衛

大同中屯衛

興州左屯衛

興州前屯衛

德州衛

德州左衛

武清衛

密雲中衛

遵化衛

撫寧衛

寧山衛

天津衛

保定左衛

天津衛

涿鹿中衛

瀋陽中屯衛

興州右屯衛

興州後屯衛

定州衛

忠義中衛

永平衛

密雲後衛

東勝右衛

延慶衛

天津衛

保定左衛

天津衛

營州右屯衛

營州中屯衛

營州前屯衛

營州後屯衛

保安衛

茂山衛

平定千戶所

梁城守禦千戶所

廣昌千戶所

渤海守禦千戶所

居庸關千戶所

寬河守禦千戶所

紫荆關千戶所

倒馬關千戶所

滄州千戶所

順德守禦百戶所

萬全都司

武定守禦千戶所

大寧都司

山口倉

永盈倉

通濟倉

保安州

延慶州自永平府以下萬歷三年歸本司

舊管南京水軍右衛、龍江右衛、虎賁右衛、驍騎右衛、廬州府、安慶府、廬州衛、六安衛、安慶衛。萬曆三年歸四川司。長安、東安、西安、北安等四門倉歸雲南司。金盞兒甸倉、明智坊草場歸廣西司。福建鹽運司歸山東司。

山東清吏司

分管

山東布政司

山東都司

山東鹽運使司

遼東都司

帶管在京各衛各倉及直隸等處鹽課衙門

錦衣衛

大寧中衛

大寧前衛

錦衣衛倉

大寧中衛倉

大寧前衛倉

兩淮鹽運使司

河間長蘆鹽運使司

兩浙鹽運使司

河東陝西鹽運使司

福建鹽運使司

四川提舉司

陝西靈州鹽課司并西和漳縣

廣東海北二提舉司

雲南黑白安寧五井四提舉司

江西南贛鹽稅自兩漸鹽運司以

舊有鼓勇營嘉靖二十九年併五軍營內舊管在京象房萬曆三年歸廣西司直隸德州衛、
德州左衛、武定守禦千戶所歸福建司南京錦衣衛揚州府揚州衛儀真衛高郵衛沂州衛。
歸四川司。

山西清吏司

分管

山西布政司

山西都司

山西行都司

帶管在京各衛各倉及各邊鎮

燕山前衛

永清左衛

永清右衛

興武衛

鎮南衛

永清左衛倉

永清右衛倉

宣府鎮

大同鎮

山西鎮

舊有立威營、神機營左哨。嘉靖二十九年併神機營內舊管在京北草場倉，萬曆三年歸廣西司直隸保安州、延慶州、保安衛、寧山衛、平定千戶所、廣昌千戶所歸福建司南京龍江左衛、興武衛、鎮南衛、江陰衛蘇州府蘇州衛、鎮海衛、太倉衛、嘉興千戶所歸四川司河東鹽運司歸山東司。

河南清吏司

分管

河南布政司

河南都司

帶管在京衛所各倉及直隸衛所

裕陵衛

大興左衛

燕山右衛

府軍前衛

牧馬千戶所

裕陵衛倉

大興左衛倉

燕山右衛倉

北府軍前衛倉

府軍前衛南新倉

潼關衛

蒲州千戶所

舊有効勇營、五軍營右哨、嘉靖二十九年併五軍營內舊管南京飛熊衛、英武衛、孝陵衛、廣武衛、松江千戶所、汝寧千戶所、松江府、鳳陽府、睢寧衛、歸德衛、潁川衛、泗州衛、壽州衛、宿州衛、中都留守司、鳳陽衛、鳳陽右衛、鳳陽中衛、留守左衛、留守中衛、長淮衛、懷遠衛、皇陵衛、萬曆三年歸四川司。湯山草場倉歸廣西司。

陝西清吏司

分管

陝西布政司

陝西都司

陝西行都司

帶管在京各衙門俸糧并各倉及各邊鎮

俸糧舊係各衙門收納嘉靖四十二年題准總歸祿米倉關支

宗人府

中軍都督府

左軍都督府

右軍都督府

前軍都督府

後軍都督府

吏部

戶部

禮部

兵部

刑部

工部

都察院

通政使司

大理寺

翰林院

詹事府

太僕寺

尚寶司

鴻臚寺

六科

中書舍人

行人司

欽天監

大醫院

嘉靖四年併本司

中兵馬司

東城兵馬司

西城兵馬司

南城兵馬司

北城兵馬司

京衛武學

文思院

皮作局

以上二衛門嘉靖四十年歸本司

留守右衛

長陵衛

獻陵衛

景陵衛

獻陵衛倉

景陵衛倉

神樞營

隨侍營

延綏鎮

寧夏鎮

甘肅鎮

固原鎮

舊有奮武營。嘉靖二十九年併五軍營內三千營改神樞營。舊管直隸定邊衛歸福建司。南京橫海衛、留守右衛、寧國府、滁州、滁州衛、徐州衛、宣州衛、徐州左衛。萬曆三年歸四川。

司陝西靈州鹽課司并西和漳縣歸山東司

四川清吏司

分管

四川布政司

四川都司

四川行都司

帶管兩京衙門并各倉及直隸府州衛所

彭城衛

武德衛

騰驤左衛

騰驤右衛

府軍後衛

武功左衛

武功右衛

武功中衛

神策衛

忠義後衛

金吾右衛

忠義後衛倉

府軍後衛倉

金吾右衛倉

彭城衛倉

彭城衛南新倉

應天衛

天策衛

神策衛

武德衛

府軍後衛

金吾右衛

龍驤衛

龍虎衛

應天衛

羽林右衛

留守左衛

水軍左衛

龍虎左衛

豹韜左衛

和陽衛

英武衛

廣武衛

旗手衛

濟川衛

金吾前衛

金吾後衛

府軍衛

府軍左衛

虎賁左衛

橫海衛

留守前衛

瀋陽左衛

錦衣衛

龍江左衛

鎮南衛

江陰衛

羽林左衛

鷹揚衛

水軍右衛

龍江右衛

驍騎右衛

自天策衛以下俱
萬曆三年歸本司

蘇州府

松江府

豹韜衛

飛熊衛

孝陵衛

金吾左衛

江淮衛

府軍右衛

留守右衛

瀋陽右衛

興武衛

廣洋衛

留守中衛

虎賁右衛

安慶府

常州府

鎮江府

池州府

此府舊止有

徽州府

太平府

寧國府

廬州府

鳳陽府

淮安府

揚州府

廣德州

徐州

和州

滁州

蘇州衛

鎮海衛

太衛倉

金山衛

安慶衛

新安衛

建陽衛

宣州衛

廬州衛

六安衛

宿州衛

高郵衛

沂州衛

徐州衛

歸德衛

壽州衛

睢陽衛

徐左衛

潁州衛

邳州衛

儀真衛

泗州衛

留守左衛

留守中衛

鳳陽衛

鳳陽右衛

鳳陽中衛

中都留守司

滁州衛

淮安衛

大河衛

揚州衛

長淮衛

懷遠衛

鎮江衛

皇陵衛

神武中衛

汝寧千戶所

洪塘千戶所

松江千戶所

興化千戶所

崇明沙守禦千戶所

嘉興千戶所

自安慶府以下俱
萬曆三年歸本司

舊有耀武營嘉靖二十九年併五軍營內張家灣批驗所萬曆三年革舊管順德府萬曆三年歸福建司河間長蘆鹽運司歸山東司在京澤石橋倉、澤石橋南倉歸廣西司

廣東清吏司

分管

廣東布政司

廣東都司

帶管在京各衛所各倉

神武左衛

義勇前衛

鷹揚衛

羽林左衛

蕃牧千戶所

奠靖千戶所

神武左衛倉

義勇前衛倉

義勇後衛倉

羽林左衛倉

舊有顯武營、五軍十二營。嘉靖二十九年併五軍營內神機營左掖，併神機營舊管保定府、大名府、延慶衛、茂山衛、居庸關、紫荆關。萬曆三年歸福建司。南京廣洋衛、羽林左衛、鷹揚衛、留守中衛、鎮江府、太平府、和州建陽衛、鎮江衛歸四川司、壩上倉、黃土倉、鄭家莊馬房倉歸

廣西司、廣東鹽課提舉司歸山東司。

廣西清吏司

分管

廣西布政司

廣西都司

帶管在京衙門及各倉場

光祿寺

太常寺

司牲司

太倉銀庫

寬河衛

蔚州左衛

瀋陽左衛

瀋陽右衛

蔚州左衛倉

留守前衛倉

西城坊草場

安仁坊草場

北新草場

明智坊草場

臺基廠草場

中府草場

天師菴草場

御馬倉

壩上倉

壩上東馬房倉

壩上北馬房倉

壩上南倉

金蓋兒甸倉

北高倉

義河倉

湖渠馬房倉

壩上北倉

黃土倉

鄭家莊馬房倉

湯山草場倉

北草場倉

滉石橋倉

滉石橋南倉

峪口張家莊馬房倉

南石渠倉

東直門裏牛房倉

東直門外牛房倉

吳家駝牛房倉

內象房倉

外象房倉

神樂觀

通州草場自明智坊草場以下
萬曆三年併本司

舊有東安門倉、萬曆八年革併明智坊草場，又有鳴玉坊草場、崇教坊草場、弘治九年革舊管真定府、真定衛、神武右衛、定州衛、萬曆三年歸福建司、南京留守前衛、瀋陽左衛、瀋陽右

衛、淮安府、徽州府、淮安衛、天河衛、邳州衛、新安衛歸四川司、

雲南清吏司

分管

雲南布政司

雲南都司

漕運

帶管在京衙門各倉及在外各倉

忠義右衛

忠義前衛

府軍衛

府軍左衛

府軍右衛

泰陵衛

虎賁左衛

大軍倉

忠義右衛倉

忠義前衛倉

府軍衛倉

府軍左衛倉

府軍右衛倉

泰陵衛倉

虎賁左衛倉

內府各監局

軍器局

皇城四門倉

臨清倉

德州倉

徐州倉

淮安倉

天津倉

自臨清倉以下俱
萬曆三年併本司

舊有花園草場。弘治九年革舊有五軍營右掖，改勇營。嘉靖二十九年併五軍營內，舊管順

天府、古北口倉、山口倉、永益倉、居庸倉、延慶倉、薊州倉、薊州衛、鎮朔衛、遵化衛、武清衛、東勝右衛、興州前屯衛、興州左屯衛、興州右屯衛、興州中屯衛、密雲中衛、忠義中衛、涿鹿衛、涿鹿左衛、涿鹿中衛、天津衛、天津左衛、天津右衛、密雲後衛、梁城守禦千戶所、通濟庫、萬曆三年歸福建司、御馬倉、東馬房、壩上南倉、壩上北倉、官莊馬房、張家莊馬房、楊家橋馬房、南石渠倉、歸廣西司、南京府軍衛、府軍右衛、府軍左衛、虎賁左衛、常州府歸四川司、雲南鹽課提舉司、歸山東司。

貴州清吏司

分管

貴州布政司

貴州都司

帶管在京各衙門各倉及各邊鎮鈔關

會州衛

富峪衛倉

濟州衛

會州衛倉

富峪衛倉

濟州衛倉

寶鈔提舉司

上林苑監

崇文門分公司

正陽門宣課司

安定門稅課司

德勝門稅課司

都稅司

批驗茶引所

張家灣宣課司

自崇文門分司以下
萬曆三年歸本司

薊州鎮

永平鎮

密雲鎮

昌平鎮

易州鎮

以上邊鎮俱萬曆三年歸本司

臨清鈔關

許墅關鈔

九江鈔關

淮安鈔關

北新鈔關

揚州鈔關

河西務鈔關

以上鈔關俱萬曆三年歸本司

舊有練勇營、五軍營左哨。嘉靖二十九年併五軍營內舊管義河倉、臺基廠萬曆三年歸廣西司。廣平府、永平府、山海衛、盧龍衛、撫寧衛、東勝左衛、開平中屯衛、興州右屯衛、通州左衛、永平衛歸福建司。

明會典卷之十五 戶部二

【州縣二】

國初沿元制立行中書省於外以統府州縣州縣俱隸府縣或又隸州州或直隸省洪武七年以京畿應天等府直隸六部改行中書省爲浙江等十二布政使司十五年添設雲南布政使司永樂十八年革北平布政使司爲直隸添設貴州交趾二布政使司宣德十年革交趾布政使司今備列順天府應天府南北直隸各府十三布政使司并所屬府州縣于後其有開設添設改設者亦繫於下其土官衙門隸布政司者具各司之下隸都司者則見兵部云

京師并直隸地方

府八

鹽運司一

州一十九

縣一百二十六

東抵山東界

東南抵山東界

南抵河南界

西南抵河南界

西抵山西界

西北抵山西界

北抵沙漠

東北抵遼東界

順天府領州五縣二十二

大興縣

固安縣

香河縣

通州

三河縣

漷縣

昌平州舊爲昌平
正德九年陞縣

順義縣

涿州

房山縣

霸州

文安縣

薊州

宛平縣

永清縣

良鄉縣
東安縣

武清縣

密雲縣

寶坻縣

懷柔縣

大城縣

保定縣

玉田縣

平谷縣

豐潤縣

遵化縣

直隸

永平府領州一

盧龍縣

昌黎縣

遷安縣

撫寧縣

灤州

樂亭縣

保定府領州三縣十七

清苑縣

定興縣

滿城縣

新城縣

慶都縣

蠡縣

安肅縣

唐縣

容城縣

雄縣

祁州

深澤縣

安州

高陽縣

易州

淶水縣

河間府領州二縣十六

河間縣

肅寧縣

青縣

寧津縣

景州

吳橋縣

束鹿縣

新安縣

獻縣

任丘縣

興濟縣

東光縣

鹽山縣

阜城縣

交河縣

靜海縣

故城縣

慶雲縣

南皮縣

滄州

真定府領州五縣二十七

真定縣

元氏縣

欒城縣

阜平縣

井陘縣

靈壽縣

無極縣

獲鹿縣

藁城縣

平山縣

定州

新樂縣

冀州

南宮縣

曲陽縣

新河縣

行唐縣

棗強縣

武邑縣

晉州

安平縣

饒陽縣

趙州

柏鄉縣

隆平縣

高邑縣

武強縣

臨城縣

深州

衡水縣

順德府領縣九

邢台縣

平鄉縣

唐山縣

廣平府領縣九

永年縣

雞澤縣

成安縣

大名府領州一縣十

魏縣

元城縣

贊皇縣

大名縣

清豐縣

寧晉縣

沙河縣

廣宗縣

內丘縣

曲周縣

廣平縣

威縣

南和縣
鉅鹿縣
任縣

肥鄉縣

邯鄲縣

清河縣

南樂縣
內黃縣

濬縣

開州

長垣縣

延慶州領縣一

舊爲隆慶元年改州

永寧縣

保安州

南京并直隸地方

府一十四

鹽運司一

東抵海

西南抵江西界

北抵山東界

應天府領縣八

上元縣

江寧縣

滑縣

東明縣
弘治四年添設

州一十七

縣九十六

東南抵大海

西抵湖廣界

東北抵山東界

南抵浙江界

西北抵河南界

句容縣

溧陽縣

溧水縣

江浦縣

高淳縣

弘治年添設四

直隸

鳳陽府領州五縣十三

鳳陽縣

臨淮縣

懷遠縣

定遠縣

五河縣

虹縣

壽州

蒙城縣

盱眙縣

霍丘縣

天長縣

泗州

盱眙縣

宿州

靈璧縣

潁州

太和縣

亳州
舊爲亳縣
治九年陞弘

廬州府領州二縣六

合肥縣

無爲州

巢縣

六安州

英山縣

淮安府領州二縣九

山陽縣

安東縣

海州

贛榆縣

邳州

宿遷縣

睢寧縣

廬江縣

霍山縣

弘治年添設七

鹽城縣

桃源縣

清河縣

沫陽縣

舒城縣

揚州府領州三縣七

江都縣

儀真縣

泰興縣

高郵州

興化縣

泰州

如皋縣

通州

海門縣

蘇州府領州一縣七

吳縣

長州縣

常熟縣

吳江縣

嘉定縣

太倉州
弘治十年開設十

崇明縣

松江府領縣三

華亭縣

常州府領縣五

武進縣

宜興縣

鎮江府領縣三

丹徒縣

徽州府領縣六

歙縣

祁門縣

寧國府領縣六

宣城縣

太平縣

池州府領縣六

貴池縣

青陽縣

上海縣

無錫縣

靖江縣

年成化十四
添設

丹陽縣

金壇縣

休寧縣

黟縣

婺源縣

績溪縣

寧國縣

旌德縣

銅陵縣

清浦縣

嘉靖後革隆慶六年復設

江陰縣

石埭縣

建德縣

東流縣

太平府領縣三

當塗縣

蕪湖縣

廣德州領縣一

建平縣

繁昌縣

和州領縣一

豐縣

含山縣

滁州領縣二

來安縣

碭山縣

全椒縣

徐州領縣四

蕭縣

沛縣

浙江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舊有市舶提舉司
一隆慶元年革

府十一

州一

縣七十五

鹽運司一

東抵海岸

西南抵福建江西界

北抵南直隸界

杭州府領縣九

錢塘縣

富陽縣

於潛縣

嘉興府領縣七

嘉興縣

海鹽縣

桐鄉縣

湖州府領州一縣六

烏程縣

歸安縣

長興縣

東南抵海岸

西北抵南直隸界

東北抵南直隸界

仁和縣

餘杭縣

新城縣

海寧縣

臨安縣

昌化縣

秀水縣

崇德縣

嘉善縣

平湖縣

南抵福建界

西北抵南直隸界

德清縣

安吉州

舊爲正德元年吉寧縣成化二年添設

寧波府領縣五

鄞縣

定海縣

紹興府領縣八

山陰縣

諸暨縣

嵊縣

台州府領縣六

臨海縣

仙居縣

金華府領縣八

武康縣

慈谿縣

象山縣

會稽縣

餘姚縣

新昌縣

黃巖縣

寧海縣

奉化縣

蕭山縣

上虞縣

天台縣

太平縣成化五年添設

金華縣

義烏縣

浦江縣

衢州府領縣五

西安縣

江山縣

嚴州府領縣六

建德縣

遂安縣

溫州府領縣五

永嘉縣

平陽縣

處州府領縣十

麗水縣

蘭谿縣

永康縣

湯谿縣

年成
添化
設七

常山縣

龍游縣

開化縣

桐廬縣

淳安縣

壽昌縣

分水縣

瑞安縣

泰順縣

樂清縣

青田縣

縉雲縣

東陽縣

武義縣

松陽縣

遂昌縣

龍泉縣

慶元縣

雲和縣

宣平縣

景寧縣

景泰二年添設

江西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府一十三

州一

縣七十七

東抵浙江界

東南抵福建界

南抵廣東界

西南抵湖廣界

西抵湖廣界

西北抵湖廣界

北抵南直隸界

東北抵南直隸界

南昌府領州一縣七

南昌縣

新建縣

豐城縣

進賢縣

奉新縣

靖安縣

武寧縣

寧州

饒州府領縣七

鄱陽縣

浮梁縣

餘干縣

德興縣

樂平縣

安仁縣

廣信府領縣七

萬年縣

正德七年添設

上饒縣

貴谿縣

興安縣

嘉靖九年添設

南康府領縣四

星子縣

都昌縣

安義縣

正德六年添設十三

九江府領縣五

德化縣

德安縣

瑞昌縣

湖口縣

建昌府領縣五

南城縣

廣昌縣

撫州府領縣六

臨川縣

宜黃縣

臨江府領縣四

清江縣

新喻縣

吉安府領縣九

廬陵縣

永豐縣

萬安縣

瑞州府領縣三

高安縣

新城縣

瀘谿縣

年設萬曆六

崇仁縣

樂安縣

新淦縣

金谿縣

東鄉縣

年正德七添設

峽江縣

年嘉靖五添設

吉水縣

龍泉縣

永寧縣

新昌縣

袁州府領縣四

宜春縣

萬載縣

贛州府領縣十二

贛縣

興國縣

長寧縣

萬曆年設四

龍南縣

南安府領縣四

大庾縣

崇義縣

正德年添設十四

湖廣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外有宣慰司二十蠻夷長官司五俱見兵部官二宣撫司九長官司

府一十五

州一十六

東抵江西界

東南抵廣東界

南抵廣西界

分宜縣

萍鄉縣

雩都縣

會昌縣

寧都縣

石城縣

上猶縣

南康縣

定南縣

萬曆年添設六

信豐縣

安遠縣

瑞金縣

定南縣

萬曆年添設六

西南抵貴州界

北抵河南界

武昌府領州一縣九

江夏縣

武昌縣

嘉魚縣

蒲圻縣

咸寧縣

崇陽縣

通城縣

通山縣

興國州

大冶縣

漢川縣

漢陽府領縣二

漢陽縣

京山縣

承天府舊爲安陸州領州二縣五

鍾祥縣嘉靖十年陞

設

年添

改

隸

嘉

沔陽州舊直隸布政司嘉靖十一年添設

景陵縣

西抵四川界

東北抵南直隸界

西北抵陝西界

荊門州
舊隸
靖十一年改隸
荊州

當陽縣

襄陽府領州一縣六

襄陽縣

宜城縣
穀城縣

南漳縣
光化縣

均州

鄖陽府
成化十二年開設
領縣七

鄖縣

舊隸襄陽府
均州今改隸襄陽府

房縣

竹谿縣
成化十二年添設

竹山縣

保康縣
弘治十年添設

上津縣

襄陽府
成化十二年添設
三縣俱舊隸

鄖西縣

襄陽府
成化十二年添設
二縣俱舊隸

德安府領州一縣五

雲夢縣

應城縣

孝感縣

安陸縣

隨州

明會典

卷之十五

三七九

應山縣

黃州府領州一縣八

黃岡縣

羅田縣

蘄州

廣濟縣

荊州府領州二縣十一

江陵縣

監利縣

夷陵州

長陽縣

歸州

興山縣

岳州府領州一縣七

巴東縣

宜都縣

遠安縣

黃梅縣

麻城縣

黃安縣

嘉靖二年添設四十

蘄水縣

黃陂縣

巴陵縣

平江縣

臨湘縣

華容縣

澧州

石門縣

慈利縣

安鄉縣

長沙府領州一縣十一

長沙縣

善化縣

湘潭縣

湘陰縣

寧鄉縣

瀏陽縣

醴陵縣

益陽縣

攸縣

安化縣

茶陵州舊爲茶陵縣
十八年陞成

寶慶府領州一縣四

邵陽縣

城步縣添設

武岡州

新寧縣

新化縣

衡州府領州一縣八

衡陽縣

常寧縣

衡山縣

安仁縣

耒陽縣

酃縣

桂陽州

臨武縣

常德府領縣四

武陵縣

桃源縣

藍山縣

辰州府領州一縣六

沅江縣

龍陽縣

沅陵縣

辰谿縣

溆浦縣

盧谿縣

沅州

黔陽縣

永州府領州一縣六

零陵縣

道州

寧遠縣

靖州領縣三

會同縣

郴州領縣五

永興縣

桂陽縣

福建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舊有市舶
萬曆八年
提舉司
裁革

府八

州一

縣五十七

鹽運司一

東抵海

東南抵海

西南抵廣東界

西抵江西界

北抵浙江界

東北抵海

南抵海

西北抵江西界

祁陽縣

永明縣

通道縣

綏寧縣

興寧縣

江華縣

東安縣

福州府領縣九

舊有懷安
併入侯官縣今

閩縣

閩清縣

羅源縣

泉州府領縣七

晉江縣

德化縣

永春縣

建寧府領縣八

建安縣

崇安縣

松谿縣

延平府領縣七

南平縣

侯官縣

長樂縣

永福縣

連江縣

南安縣

安溪縣

晉江縣

甌寧縣

浦城縣

壽寧縣

將樂縣

古田縣

福清縣

連江縣

惠安縣

同安縣

建陽縣

政和縣

大田縣

嘉靖十五年添設

沙縣

永安縣

汀州府領縣八

長汀縣

武平縣

歸化縣
成化七年添設七

興化府領縣二

莆田縣

邵武府領縣四

邵武縣

建寧縣

漳州府領縣十

龍溪縣

南靖縣

尤鄧縣

寧化縣

清流縣

永定縣
成化十四年添設四

仙遊縣

上杭縣

連城縣

泰寧縣

順昌縣

龍巖縣

漳平縣
成化六年添設六

平和縣

正德十四年添設

詔安縣

嘉靖九年添設

海澄縣

嘉靖五年添設

寧洋縣

嘉靖五年添設

寧德縣

舊俱隸福州府今改隸

州

山東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府六

鹽運司一

東抵海

西南抵河南界

北抵北直隸界

濟南府領州四縣三十六

歷城縣

淄川縣

齊河縣

州一十五

縣八十九

鹽運司一

東南抵海

西抵北直隸界

東北抵女直

南抵南直隸界
西北抵北直隸界

濟南府領縣三十六

章丘縣

長山縣

齊東縣

鄒平縣

新城縣

濟陽縣

禹城縣

肥城縣

泰安州

新泰縣

德州

德平縣

武定州

舊爲樂安州
宣德元年改

陽信縣

商河縣

濱州

利津縣

兗州府領州四縣二十三

滋陽縣

鄒縣

臨邑縣
青城縣

萊蕪縣

平原縣

海豐縣

莘化縣

曲阜縣

泗水縣

長清縣
陵縣

蒲臺縣

樂陵縣

寧陽縣

滕縣

嘉祥縣

金鄉縣

嶧縣

金鄉縣

魚臺縣

單縣

城武縣

平陰縣

曹州

正統年添設十一

曹縣

定陶縣

二州舊俱隸濟寧州今改隸濟

濟寧州

鄆城縣

嘉祥縣

東阿縣

平陰縣

東平州

壽張縣

鄆城縣

汶上縣

陽穀縣

平陰縣

沂州

郯城縣

費縣

東昌府領州三縣十五

聊城縣

堂邑縣

博平縣

茌平縣

清平縣

莘縣

冠縣

臨清州

舊爲弘治二年清陞縣

丘縣

高唐州

恩縣

濮州

范縣

青州府領州一縣十三

益都縣

高苑縣

昌樂縣

諸城縣

莒州

沂水縣

館陶縣

夏津縣

觀城縣

朝城縣

武城縣

朝城縣

博興縣

壽光縣

安丘縣

臨朐縣

樂安縣

日照縣

登州府領州一縣七

蓬萊縣

棲霞縣

黃縣

招遠縣

福山縣

萊陽縣

萊州府領州二縣五

寧海州

文登縣

平度州

掖縣

濰縣

昌邑縣

膠州

高密縣

即墨縣

遼東都指揮使司

自在州

安樂州

明會典卷之十六

戶部三

【州縣二】

山西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府四

鹽運司一

東抵北直隸界

西南抵陝西界

北抵沙漠

太原府領州六縣二十二

陽曲縣

太谷縣

清源縣

壽陽縣

州二十

縣七十七

東南抵河南界

西抵陝西界

東北抵北直隸界

榆次縣

徐溝縣

文水縣

孟縣

縣

靜樂縣

河曲縣

平定州

樂平縣

忻州

定襄縣

代州

五臺縣

岢嵐州

嵐縣

保德州

永寧州

舊爲石州
隆慶年改

寧鄉縣

平陽府領州六縣二十九

臨汾縣

襄陵縣

洪洞縣

浮山縣

岳陽縣

汾西縣

蒲州

臨晉縣

萬泉縣

解州

安邑縣

平陸縣

絳州

稷山縣

霍州

靈石縣

吉州

趙城縣

曲沃縣

蒲縣

榮河縣

河津縣

猗氏縣

夏縣

芮城縣

絳縣

稷縣

霍縣

靈石縣

吉縣

太平縣

翼城縣

猗氏縣

聞喜縣

垣曲縣

夏縣

芮城縣

絳縣

稷縣

霍縣

靈石縣

吉縣

鄉寧縣

隰州

太寧縣

大同府領州四縣七

大同縣

渾源州

應州

山陰縣

朔州

馬邑縣

蔚州

廣靈縣

潞安府

舊爲潞州
嘉靖十一年陞嘉
設十一領縣八

長治縣

年添設十一年

一

長子縣

廣昌縣

懷仁縣

石樓縣

永和縣

屯留縣

靈丘縣

襄垣縣

平順縣

嘉靖八年添設

潞城縣

黎城縣

壺關縣

汾州領縣三

孝義縣

遼州領縣二

榆社縣

沁州領縣二

沁源縣

澤州領縣四

高平縣

沁水縣

河南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府八

河渠提舉司一

州一十二

縣九十六

平遙縣

和順縣

武鄉縣

陽城縣

陵川縣

介休縣

東抵南直隸界

東南抵南直隸界

南抵湖廣界

西南抵湖廣界

西抵陝西界

西北抵山西界

北抵北直隸山西界

東北抵北直隸山東界

開封府領州四縣三十

祥符縣

陳留縣

杞縣

通許縣

太康縣

尉氏縣

洧川縣

鄢陵縣

扶溝縣

中牟縣

陽武縣

原武縣

封丘縣

延津縣

蘭陽縣

儀封縣

新鄭縣
舊隸禹州
慶中改隸府

商水縣

西華縣

項城縣

陳州

許州

沈丘縣
弘治年添設十

臨潁縣

長葛縣

禹州
舊爲鈞州
萬曆三年改萬

密縣

鄭州

滎陽縣

汜水縣

歸德府

舊爲歸德州
嘉靖二年陞嘉靖四年添設十

領州一縣八

商丘縣

夏邑縣

睢州

考城縣

彰德府領州一縣六

安陽縣

湯陰縣

襄城縣

穉澤縣

寧陵縣

永城縣

鹿邑縣

虞城縣

河陰縣

郾城縣

臨漳縣

林縣

磁州

武安縣

衛輝府領縣六

汲縣

獲嘉縣

懷慶府領縣六

河內縣

武陟縣

河南府領州一縣十三

洛陽縣

孟津縣

永寧縣

嵩縣

涉縣

胙城縣

淇縣

濟源縣

孟縣

偃師縣

宜陽縣

新安縣

盧氏縣

後舊
改隸陝
州

新鄉縣

輝縣

修武縣

溫縣

鞏縣

登封縣

澇池縣

陝州

靈寶縣

南陽府領州二縣十一

南陽縣

泌陽縣

鄧州

內鄉縣

舞陽縣

汝寧府領州二縣十二

汝陽縣

新蔡縣

確山縣

信陽州舊爲信陽縣成化十三年陞成

閿鄉縣

鎮平縣

洞柏縣

唐縣

新野縣

南召縣

葉縣

真陽縣弘治十八年添設

西平縣

上蔡縣

遂平縣

淅川縣成化六年添設

羅山縣

光州

光山縣

商城縣

成化十六年添設

汝州領縣四

成化十二年井所屬縣舊隸南陽府改隸布政司

魯山縣

伊陽縣

陝西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府八

東抵山西河南界

西南抵西番界

北抵沙漠

西安府領州六縣三十一

長安縣

固始縣

郟縣

寶豐縣成化十一年添設

州二十一

東南抵河南湖廣界

西抵西番界

東北抵沙漠

咸寧縣

息縣

咸陽縣

興平縣

鄂縣

三原縣

醴泉縣

舊治十八年改隸乾州嘉靖

商州

鎮安縣

景泰三年添設

商南縣

洛南縣

臨潼縣

藍田縣

盩厔縣

高陵縣

涇陽縣

渭南縣

舊治十八年改隸華州嘉靖

山陽縣

澄城縣

郃陽縣

韓城縣

蒲城縣

耀州

華陰縣

華州

白水縣

朝邑縣

同州

同官縣

富平縣

乾州

武功縣

邠州

三水縣

成化十四年添設

鳳翔府領州一縣七

鳳翔縣

扶風縣

汧陽縣

舊隸郿州嘉靖三十八年改隸

隴州

漢中府領州二縣十四

南鄭縣

洋縣

舊隸羌州嘉靖三十八年改隸

寧羌州

永壽縣

淳化縣

岐山縣

郿縣

長武縣

萬曆十一年添設

寶雞縣

麟遊縣

褒城縣

西鄉縣

舊隸金州嘉靖三十八年改隸

漢陰縣

舊隸金州嘉靖三十八年改隸

鳳縣

舊隸金州嘉靖三十八年改隸

城固縣

漢陰縣

舊隸金州嘉靖三十八年改隸

昭陽縣

興安州 舊爲金州萬曆十一年以大水遷治改今名

平利縣

紫陽縣 正德七年添設

洵陽縣

白河縣 成化十三年添設

平涼府領州三縣七

平涼縣

鎮原縣

固原州 舊爲開城縣弘治十五年陞改今名

崇信縣

隆德縣

舊隸靜寧州嘉靖三十八年改隸

華亭縣

涇州

靈臺縣

靜寧州

莊浪縣

鞏昌府領州三縣十四

嘉靖二十四年設岷州四十一年革

安定縣

會寧縣

四〇四

通渭縣

伏羌縣

秦州

秦安縣

階州

文縣
成化九年添設

徽州

兩當縣

臨洮府領州二縣三

狄道縣

蘭州
舊爲蘭縣成化十四年陞

金縣

河州
成化九年開設

慶陽府領州一縣四

漳縣

西和縣

清水縣

寧遠縣
成縣

禮縣
成化九年添設

安化縣

合水縣

環縣

寧州

真寧縣

延安府領州三縣十六

膚施縣

安定縣

延川縣

安塞縣

保安縣

延長縣

甘泉縣

宜川縣

清潤縣

舊隸綏德州
四十一年改隸嘉靖

鄜州

洛川縣

綏德州

米脂縣

中部縣

宜君縣

葭州

吳堡縣

神木縣

四川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宣撫宣慰司者見此安撫長官隸其不隸者見兵布部

府八

鹽課提舉司一

宣慰司一

東抵湖廣界

西南抵雲南界

北抵陝西界

成都府領州六縣二十五

成都縣

溫江縣

仁壽縣

郫縣

彭縣

崇寧縣

州二十

軍民府四

安撫司三見兵部外有四

東南抵貴州界

西抵西番界

東北抵陝西界

西北抵西番界

華陽縣

新繁縣

新都縣

資縣

安縣

資陽縣成化元年添設

縣一百六

宣撫司一

長官司十六

見兵部外有九見兵部外有二部十

南抵貴州界

西北抵西番界

金堂縣

雙流縣

灌縣

井研縣

內江縣

簡州舊爲簡縣正德九年陞正

崇慶州

新津縣

漢州

什邡縣

綿州

彰明縣

茂州

汶川縣

威州

保縣

保寧府領州二縣八

閬中縣

廣元縣

巴州舊爲巴縣正德九年陞

蒼谿縣
昭化縣

綿竹縣

羅江縣

德陽縣

南部縣

通江縣
舊隸府
今改隸

南江縣
正德九年添設

劍州

梓潼縣

順慶府領州二縣八

南充縣

蓬州

營山縣

廣安州

渠縣

鄰水縣
成化二年添設

敘州府領縣十

宜賓縣

南谿縣

筠連縣

慶符縣

長寧縣

珙縣

儀隴縣

西充縣

大竹縣

岳池縣

富順縣

高縣

興文縣

舊爲戎縣
四年改今名
萬曆

隆昌縣
嘉靖五年添設

重慶府領州三縣十七

巴縣

大足縣

綦江縣

安居縣
成化十七年添設

合州

銅梁縣

忠州

酆都縣

涪州

武隆縣

夔州府領州一縣十二

奉節縣

巫山縣

彭水縣

墊江縣

定遠縣

江津縣
永川縣

南川縣

璧山縣
成化十九年添設

長壽縣
榮昌縣

黔江縣

大昌縣

雲陽縣

開縣

大寧縣

新寧縣

萬縣

梁山縣

建始縣

達州
舊爲達縣
德九年陞正

東鄉縣
舊隸府
今改縣

馬湖府領長官司四

泥谿長官司

沐川長官司

平夷長官司

蠻夷長官司

太平府
正德九年添設

龍安府
舊爲龍州宣撫司
嘉靖四十一年改領縣二

江油縣
舊隸保寧府
嘉靖四十五年改領縣二

石泉縣
舊隸成都府
嘉靖四十五年改領縣二

鎮雄軍民府
舊爲芒部流民復土領長官司四

懷德長官司

威信長官司

歸化長官司

烏撒軍民府

安靜長官司

東川軍民府

烏蒙軍民府

潼川州領縣七

射洪縣

遂寧縣

樂至縣
成化二年添設正德九年改隸簡州嘉靖九年仍隸本州

眉州領縣三

彭山縣

嘉定州領縣六

峨眉縣

犍爲縣

邛州
舊爲邛縣成化十九年陞領縣二

大邑縣

瀘州領縣三

鹽亭縣

蓬谿縣

中江縣

安岳縣

丹稜縣

洪雅縣
成化十八年添設

榮縣

青神縣

夾江縣

威遠縣

納谿縣

合江縣

江安縣

雅州領縣三

名山縣

榮經縣

蘆山縣

播州宣慰使司領長官司六安撫司二

播州長官司

餘慶長官司

白泥長官司

容山長官司

真州長官司

重安長官司

草塘安撫司

黃平安撫司

永寧宣撫司領長官司一

九姓長官司

黎州安撫司

平茶洞長官司

廣東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府十

州八

縣七十五

市舶提舉司一

東抵大海

西南抵大海

北抵江西界

廣州府領州一縣十五

南海縣

東莞縣

新寧縣
弘治十一年添設

新會縣

新安縣
隆慶六年添設

連州

陽山縣

韶州府領縣六

曲江縣

鹽課提舉司二

東南抵大海

西北抵廣西界

東北抵福建界

番禺縣

從化縣
弘治二年添設

增城縣

三水縣
嘉靖五年添設

樂昌縣

連山縣

仁化縣

順德縣

龍門縣
弘治六年添設

香山縣

清遠縣

南抵大海

西北抵湖廣界

乳源縣

南雄府領縣二

保昌縣

惠州府領縣十

歸善縣

永安縣

年隆慶設三

龍川縣

和平縣

嘉靖年添設九

潮州府領縣十

海陽縣

程鄉縣

大埔縣

年嘉靖添設四

平遠縣

年隆慶添設三

翁源縣

始興縣

博羅縣

海豐縣

長樂縣

潮陽縣

饒平縣

澄海縣

年嘉靖成化添設四設十 三

英德縣

長寧縣

河源縣

興寧縣

揭陽縣

惠來縣

普寧縣

年嘉靖添設四設十 三

高要縣

陽春縣

恩平縣

成化十四年添設

德慶州

封川縣

高州府領州

一縣五

茂名縣

化州

吳川縣

廉州府領州

一縣二舊有康縣

合浦縣

欽州

靈山縣

雷州府領縣

三

四會縣

陽江縣

廣寧縣

嘉靖八年添設三十

開建縣

電白縣

石城縣

信宜縣

新興縣

高明縣

成化十四年添設

海康縣

遂谿縣

徐聞縣

瓊州府領州三縣十

瓊山縣

澄邁縣

定安縣

文昌縣

會同縣

樂會縣

儋州

樂會縣

昌化縣

樂會縣

萬州

樂會縣

陵水縣

樂會縣

崖州

樂會縣

感恩縣

樂會縣

羅定州
萬曆五年以
瀘水縣改設
領縣二

東安縣

樂會縣

西寧縣
俱萬曆五年
添設

廣西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府十內士官二知府

軍民府一

長官司四

東抵湖廣界

西南抵安南界

北抵湖廣界

桂林府領州二縣七

東南抵廣東界
西抵雲南界
東北抵湖廣界

南抵廣東界
西北抵貴州界

興安縣

靈川縣

陽朔縣

義寧縣

永寧州舊爲古田縣五
年陞改今名隆慶

二縣舊徑錄府
隆慶五年改

永福縣

全州

灌陽縣

柳州府領州二縣十

馬平縣

洛容縣

羅城縣

州四十七內士官六知

縣五十三內士官六知縣六

柳城縣

懷遠縣

來賓縣

象州

武宣縣

賓州

遷江縣

慶遠府領州四縣五長官司二

上林縣

天河縣

荔波縣
舊隸南丹州今改

忻城縣

河池州
舊爲縣今陞

思恩縣

東蘭州

那地州

南丹州

永安長官司

弘治九年添設

永順長官司

平樂府領州一縣七

平樂縣

賀縣

昭平縣

萬曆年添設

永安州

弘治五年添設

梧州府領州一縣九

蒼梧縣

岑谿縣

鬱林州

博白縣

興業縣

潯州府領州一縣三

桂平縣

武靖州

恭城縣

荔浦縣

舊隸桂林府四年改隸弘

藤縣

懷集縣

北流縣

容縣

陸川縣

富川縣

修仁縣

同上改

貴縣

南陵府領州三縣三

宣化縣

新寧州

隆慶六年添設

橫州

永淳縣

上思州

太平府領州十五縣四

太平州

鎮遠州

茗盈州

安平州

思同州

養利州

官流

萬承州

隆安縣

嘉靖十二年添設

全茗州

結安州

龍英州

結倫州

都結州

上下凍州

思城州

左州

官流

崇善縣

永康縣

思明府領州五

舊有祿州後革平州四

思明州

上石西州

忠州

羅陽縣

陀陵縣

下石西州

憑祥州

舊爲憑祥縣
化十八年陞

恩軍民府

舊爲思恩州
五年陞爲府

隸田州府
改軍民府正統

領縣一

武緣縣

舊隸南寧府
五年改隸萬

改軍民府

領縣一

鎮安府

田州

舊爲田州府
弘治九年添設
後復爲州領縣一

上林縣

歸順州

弘治九年添設

向武州領縣一

富勞縣

都康州

奉議州

泗城州領縣一

程縣

龍州

利州

江州領縣一

羅白縣

上林長官司

安隆長官司

上隆州

果化州

恩城州

歸德州

思陵州

雲南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府一十四

內士官
知府七

鹽課提舉司四

州四十一

內士官
知府九

軍民府八

內士官
知府二

縣三十

內士官
知縣一

宣慰司七

宣撫司三

東抵廣西界

西南抵南海

北抵四川界

雲南府領州四縣九

舊有林縣革楊

長官司二十一

外見兵部有三

東南抵廣西界

西抵百夷界

東北抵貴州界

南抵安南界

西北抵西番界

富民縣

宜良縣

嵩明州
晉寧州

呈貢縣

祿豐縣

安寧州

歸化縣

羅次縣

昆陽州

三泊縣

易門縣

大理府領州三縣三長官司一

太和縣

趙州

雲南縣

鄧川州

浪穹縣

賓川州

弘治六年添設

十二關長官司

臨安府領州四縣四長官司九

建水州

石屏州

阿迷州

寧州

通海縣

蒙自縣

河西縣

嶍峨縣

納樓茶甸長官司

教化三部長官司

谿處甸長官司

左能寨長官司

王弄山長官司

虧容甸長官司

思陀甸長官司

落恐甸長官司

安南長官司

楚雄府領州二縣五

楚雄縣

定邊縣

廣通縣

定遠縣

磚嘉縣

南安州

鎮南州

徵江府領州二縣三舊有邑
市縣革

河陽縣

江川縣

陽宗縣

新興州

路南州

景東府

廣南府領州一

富州

廣西府領州三

師宗州

彌勒州

維摩州

鎮沅府領長官司一

祿谷寨長官司

永寧府領長官司四

刺次和長官司

香羅長官司

瓦魯之長官司

華甸長官司

順寧府

曲靖軍民府領州四縣二

南寧縣

霑益州

亦佐縣

陸涼州

馬龍州

羅雄州

姚安軍民府領州一縣一

姚州

大姚縣

鶴慶軍民府領州二

劍川州

順州

武定軍民府領州二縣一
舊有南甸
二縣革石

和曲州

元謀縣

祿勸州

尋甸軍民府

麗江軍民府領州四
舊有臨西縣革

通安州

寶山州

蘭州

巨津州

元江軍民府領長官司一

因遠羅必甸長官司

蒙化府舊爲蒙化州隸大理府正統間陞大領州一

雲龍州

舊隸大理府正統間改隸

永昌軍民府舊爲金齒軍民指揮使司嘉靖元年改領州一縣二長官司二

保山縣

嘉靖三年添設

永平縣

騰越州

舊爲騰衝衛軍民指揮使司嘉靖三年添設

鳳誥長官司

新化州以馬龍他郎甸長官司改設

車里軍民宣慰使司

孟定府領安撫司 一

耿馬安撫司 萬曆十三年添設

孟艮府

南甸宣撫司

隴川宣撫司

舊爲麗川平彌宣慰使司正統三年革十一年改置三宣撫司

猛密宣撫司

舊爲安撫司隸灣甸州十三年改隸布政司萬

威遠州

灣甸州

鎮康州

大侯州

鈕兀長官司

木邦軍民宣慰使司

老撾軍民宣慰使司

八百大甸軍民宣慰使司

芒市長官司

緬甸軍民宣慰使司

者樂甸長官司

瀾滄衛軍民指揮使司領州一

浪蕖州

貴州等處承宣布政使司

府八

宣慰司一

東抵湖廣界

西南抵廣西界

北抵四川界

貴陽府舊爲程番長官司成化十三年陞府
隆慶六年改今名移治省城

金筑安撫司

貴竹長官司

舊隸貴州宣慰司
隆慶六年改隸

麻嚮長官司

木爪長官司

大華長官司

以下三司并金筑司
舊隸布政司今隸府

程番長官司

韋番長官司

州六

安撫司二

東南抵廣西界

西抵雲南界

東北抵四川界

領安撫司一長官司十八

長官司七十五

外七見
兵部

南抵廣西界

西北抵雲南界

縣六

方番長官司

洪番長官司

臥龍番長官司

金石番長官司

小龍番長官司

羅番長官司

大龍番長官司

盧山長官司

上馬橋長官司

盧番長官司

平伐長官司

慰司

衛今改隸

以上十三司舊隸貴州宣

貴州宣慰使司舊領長官司十正統十四年以貴州衛長官司十三增入共領長官司二十三成化十三年割上馬橋等長官司隸程番府隆慶六年又以貴竹長官司隸程番今仍領長官司十九

水東長官司

中曹蠻夷長官司

青山長官司

劄佐長官司

龍里長官司

白納長官司

底寨長官司

乖西蠻夷長官司

養龍坑長官司

思州府領長官司四

都坪義異谿蠻夷長官司

都素蠻夷長官司

施谿長官司

黃道谿長官司

思南府領長官司四縣二

水德江長官司

蠻夷長官司

朗谿蠻夷長官司

沿河祐谿長官司

婺川縣

印江縣

舊爲印江長官司
弘治七年改設司

鎮遠府領長官司三縣二

鎮遠縣

鎮遠金容金達蠻夷長官司

邛水十五洞蠻夷長官司

偏橋長官司

石阡府領長官司四

石阡長官司

苗民長官司

龍泉坪長官司

葛彰葛商長官司

銅仁府領長官司六

銅仁長官司

提谿長官司

烏羅長官司

省谿長官司

平頭著可長官司

大萬山長官司

黎平府領長官司十三縣一

永從縣

潭谿蠻夷長官司

八舟蠻夷長官司

洪州泊里蠻夷長官司

曹滴洞蠻夷長官司

古州蠻夷長官司

西山陽洞蠻夷長官司

湖耳蠻夷長官司

亮寨蠻夷長官司

歐陽蠻夷長官司

新化蠻夷長官司

中林驗洞蠻夷長官司

赤谿南洞蠻夷長官司

龍里蠻夷長官司

普安州

永寧州舊隸四川正統三年改隸二

慕役長官司

頂營長官司

鎮寧州舊隸四川正統三年改隸二

十二營長官司

康佐長官司

安順州舊隸四川正統三年改隸二

寧谷長官司

西堡長官司

都勻府弘治七年開設領州二縣一長官司八

清平縣舊爲清平長官司

都勻長官司

平浪長官司

今隸都司

邦水長官司

平州陸洞長官司

九名九姓獨山州長官司

舊今隸都司

麻哈州

樂平長官司

獨山州

爲合江陳蒙爛土長官司

豐寧長官司

凱里安撫司

舊靖九年改川嘉

平定長官司

